

## 「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辦理採購案內部核定作業程序」

- 一、為規範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辦理採購案簽辦、招標、議約（價）、督導、履約、驗收、結算、繳納、核退履約保證金及保固金等作業之核定（派）層級，特訂定本作業程序。
- 二、平日工程督導紀錄由主辦科（室）主管核定；每月之工地會報紀錄應簽陳局長或其授權人員核定。

工程採購案驗收期程遇有特殊情形必須延期者，應簽陳主任秘書以上長官核准。

- 三、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辦理採購案簽辦、招標、議約（價）、督導、履約、結算、驗收、繳納、核退履約保證金及保固金等作業之核定（派）層級細分表參照附表。